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苏州工业园区德信义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圣泽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矿医院”）85%股权、双鸭山双矿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矿医院”）85%股权（上述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黑龙江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公司发布《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为加快推动公司在工业大麻领域的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490 万元投资设立黑龙江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9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900MA1BJYGA9N。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总经理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哈尔滨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5月，公司发布《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为了更好的利用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的生产加工条件，使种植产品向深加工转化，促进产业链的完整和延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490 万元在哈尔滨市投资设立哈尔滨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9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MA1BKPU82B。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总经理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的资产的事项与本次交易无关。因此，无需纳入本次交易的累计计算的范围。

除上述资产出售情况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外，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12个月内未发生其他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专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签署页）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7日